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条件满足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董事会第八届第六次会议、监事会第八届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条件满足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批准程序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014 号公告）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监事会第七届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5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005、011、015、022 号公告）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5 日召开了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设立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及《关于授权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

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023 号公告）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 8,070,000 股股份已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过户至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根据《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锁定期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037 号公告）

二、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考核兑现

根据《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锁定期12个月，12个月后如达到考核目标则全部解锁。

2020 年受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经营环境较 2020 年初制定员工持股计划时发生了重大变化。在此情形下，出于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原则，公司审慎评估新冠疫情对经营业绩带来的客观影响，排除各项不可控因素后，确定经营情况满足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条件。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考核指标		考虑不可控因素影响	考虑不可控因素后考核结果
1	公司考核指标	2020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0%。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煤化工及 LNG 产品价格动荡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实现净利润 7.10 亿元。考虑不可控因素对净利润的影响后，2020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 $\geq$ 10%。	达成
2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9 年相比增长不低于 20%。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煤化工及 LNG 产品价格动荡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62 亿元。考虑不可控因素对营业收入的影响后，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9 年相比增长 $\geq$ 20%。	达成

3		在公司盈利且现金流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2020 年现金分红占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不低于 30%。	2020 年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支付 5.95 亿元视同现金分红。2020 年度回购金额占当年实现净利润的比例 $\geq$ 30%。	达成
4	个人考核要求	个人考核指标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档，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个人年度考核评为合格及以上。	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共 93 人，其中在锁定期内：有 14 人离职，5 人岗位发生变动，经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 93 人均享有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参与人员 2020 年度个人考核结果均为合格及以上，满足达标要求。	达成

综上所述，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条件满足。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可以对满足条件的全部持有人办理非交易过户至个人账户等相关事宜。

三、本次计划解锁过户安排

1、锁定期：2020年4月18日至2021年4月18日

2、总股数：8,070,000股

3、总人数：93人

4、办理程序：将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中 8,070,000 股股票过户至 93 名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的个人证券账户

5、具体过户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股数(股)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职位：		
1	林发现	董事长	800,000
2	韩士发	董事、总经理	130,000
3	梁 逍	董事	75,000
4	倪 娟	董事、董事会秘书	150,000
5	谭 柏	董事	75,000
6	刘常进	董事	125,000
7	马晓燕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75,000
8	王国林	监事会主席	52,000
9	陈瑞忠	监事	66,000
10	徐 云	法务总监	100,000
	其他核心员工		
1	83 人	重要子公司核心管理人员	6,422,000
合计（93 人）			8,070,000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条件满足事项进行了审核，经核查认为：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委员会已通过审议确认，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条件满足，同意将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中 8,070,000 股股票过户至 93 名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的个人证券账户。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条件满足事项进行了审核，监事会同意将本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中 8,070,000 股股票过户至 93 名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的个人证券账户。监事会认为：公司充分考虑了受新冠疫情对经营业绩带来的客观影响，排除各项不可控因素后，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条件满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办理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在充分考虑不可控因素对生产经营的影响后，确认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条件满足。本审议事项程序符合《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日